

中国年度最佳文学作品精选

# 角 儿

中篇小说

中国年度最佳作品精选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

# 角 儿

石钟山

# 角 儿

石钟山\*

—

山里红在没成角儿前叫春芍。

春芍在十六岁那一年终于成了角儿。

如果十里香不出那件事，山里红成角儿的梦还不知要做多少年。

结果就在那天晚上，二十岁的十里香出了那件事，十六岁的山里红便成了角儿。

那天晚上，北镇二人转戏班子在谢家大院唱大戏，大戏已经唱了三天了。这是谢家大院的喜庆日子，老当家的谢明

---

\* 石钟山：1960年生。曾从军十六载，现在北京市广播电视局工作。习作十余年，著有长篇小说七部，中篇小说三十余部，短篇百余篇，共计三百余万字。获多次各种奖项，有作品被译介到国外，并有电视剧《光荣街十号》等。

东过世了，少当家的谢伯民从奉天赶回谢家屯来为自己的爹发丧。老当家的谢明东已经七十有五了，七十五岁的人过世，在方圆几十里也算是高寿了。高寿人过世，算是白喜。老当家的谢明东晚年得子生下了谢伯民，千顷地一棵苗。谢伯民无论如何也是谢家大院的继承人。老东家去了，少东家出山，这又是一喜。二喜相加，谢家大院的日子就非比寻常了。

少东家在奉天城里已有些年月了，十几岁便去奉天城里读书，读了几年书，识文断句不在话下，后来又鼓励爹，拿出些银两在奉天城内开了两家药房。在少东家没回到谢家屯之前，少东家谢伯民正顺风顺水地在奉天城内经营着药店的生意。谢伯民那年二十有二，可以说正春风得意。

老东家谢明东的过世，在少东家脸上看不出有一丝半毫的忧伤。甚至还带着些喜色。少东家谢伯民穿长衫，戴礼帽，吸纸烟，手上的白金戒指明晃晃地照人眼睛。

少东家一进谢家大院，先看了停在院心的那口厚棺材，又让人掀了棺盖看了看爹的脸，爹的脸上也一丝一毫不见痛苦。谢伯民的一颗心就安了，他空空洞洞地冲谢家大院喊：爹呀你走好。儿要送你七天欢乐。

谢伯民空洞地喊完，就冲呆愣在那里的下人喊：还不快去请戏班子。

下人应了一声，便逃也似的去了。

北镇二人转戏班子，是方圆百里有了名气的，少东家要请戏班子，自然是要请最好的戏班子。北镇戏班子有两个名角，男的是牯子，女的就是十里香。先不说男的，就说十里香，今年芳龄二十，身材自然是要啥有啥，脸蛋自然也是眉

清目秀，齿白唇红，最提劲的是那口好嗓子，往台上一站，那婉转之声带着些许的芬芳就能传出二里地去。只要小嘴一张，台下便是人山人海地叫好。

台子搭了，家伙响了。十里香和牯子两个角便使出浑身解数，一时间唱得昏天黑地，日月无光。谢家屯的男女老少算是开了眼了，这么有名的角儿，要在谢家大院唱上七天，天爷呀，这比过年还热闹。

不年不节的，少东家请戏班子唱七天大戏，乐坏了谢家屯千口老小，他们放弃了田间地头的活路，黑压压地拥到谢家大院。

少东家谢伯民自然也是个戏迷，二人转这种形式深得谢伯民的喜爱，一男一女往台上那么一站，红口白牙地唱古说今，世间的所有荤、雅都唱了出来。

少东家谢伯民坐在前排，一张八仙桌摆在面前。二十二岁的少东家，自然是把目光更多地停留在二十岁的十里香身上。十里香一个云手，一个转身，暴露出的凹凹凸凸，都能引来少东家的叫好声。坐在台侧拉二胡的班头老拐，每听到少东家的叫好，心里就妥帖几分。他知道，这些出手大方的东家，就是戏班子的衣食父母。让东家高兴了，赏钱自然是少不了。要是哪个地方让东家不高兴了，自然是给戏班子断了后路。

少东家一声声地叫好，像清泉雨露流进了老拐的心里。

戏唱到第三天头上，十里香就出事了。在这之前，人们一丝一毫也没有看出要出事的迹象。十里香唱着唱着“呀”的一声，便晕倒在了台上。一时间，台上台下就全乱了。

老拐分明看见一缕鲜红的血水顺着十里香的裤角流了出来。老拐的脑袋便被雷劈了似的那么一响，老拐的天便塌了。

十里香是被牯子背下的台，当时两人正在唱戏，牯子把一句：情到深处哥心疼的唱词唱了一半，十里香便“呀”叫一声倒下了。

台下上千口子便乱了，少东家正听在兴头上，没料到一低头的工夫，十里香便昏倒了。台上一乱，台下便也乱了。

跑到后台的老拐一看就啥都明白了，他一面差人去为十里香请医生，一面想着救场的事。他先看见了愣在那里的牯子，便冲牯子吼了句：还愣着干啥，还不快上场！

牯子被眼前的景象击昏了头，他四六不分地说：上啥场，我一个人上啥场？

老拐这时就看见了春芍，十六岁的春芍一张小脸憋得通红，她似乎等待这一刻已经等一辈子了，不知什么时候，春芍的妆已经扮上了，没了办法的老拐抓救命草似的抓住了春芍的胳膊，似哭似怨的道：春芍呀，你上去吧。

春芍就在这时走到了前台，她冲昏头昏脑的牯子道了声戏文：我的那个郎呀……只这一声，台下便静了。

清清白白的声音从春芍的一张小嘴里迸出，少东家先是痴了一双目光，接着就石破天惊地喊了一声：好！

春芍在那一刻就变成了角儿。

成了角儿的春芍就有了自己的艺名——山里红。

## 二

八岁进了戏班子的春芍，从进戏班子第一天她就梦想着成个角儿。八年后，她的梦想终于实现了。

十里香在戏台上小产，出乎所有戏班子人的意料。老拐做梦也不会想到，老实本分的十里香会干出差点毁了戏班子的丑事来。戏班子有个不成文的规矩，那就是一旦成了角儿，是不能成婚的，否则角儿就不是角儿。不论是男角儿，还是女角儿，一旦成了角儿，就拥有了许多戏迷；戏迷是戏班子的衣食父母。戏迷们把所有的人生梦想，都集中在了角儿的身上，角儿的一举一动牵着戏迷的心。角儿就是戏迷完美的偶像，一旦打破了这种偶像，便没有了死心塌地的戏迷走南闯北地为你捧场，为你叫好。

现在戏班的领头人老拐以前就曾是个角儿，那是老拐年轻时候的事。年轻时的老拐，长得英俊，并且有一口好嗓子，深得戏迷的喜爱，尤其是那些青春年少的大姑娘、小媳妇被招惹得满世界地跟着戏班子跑，她们不为别的，就为了看老拐。只要看到老拐，晚上的梦乡会丰富许多。

老拐是吃嗓子这碗饭的，所有的锦绣戏文都是老拐一副好嗓子唱出的，那里有人生有梦想。如今老拐的嗓子倒了，所有的人间锦绣，顷刻间在老拐的眼前灰飞烟灭了，仰慕、暗恋老拐的年轻女人们，哭天抹泪地在梦中和心爱的老拐告别。

老拐从此改拉二胡，老拐的梦想和心声便如述如歌地从二胡里流出，老拐的人生便也从前台退到了后台，那一年，老

拐二十八岁，二十八岁的老拐和相好的结了婚。二十岁老拐就成了角儿，二十二岁那一年老拐在牯牛屯认识了相好的腊梅，那一年腊梅十八，后来老拐和腊梅就有了那事，腊梅就怀孕了。怀孕了也不能结婚，这是戏班子的规矩。后来腊梅生了，是个男孩，老拐为男孩取名为牯子。这一切，当然都是在秘密中进行的。腊梅如火如荼地爱着老拐，她等得地久天长，无怨无悔，老拐和腊梅结婚那年，牯子都六岁了，后来牯子成了角儿。

老拐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把春芍推到了前台，这一推不要紧，就推出了一个火辣辣的山里红。

十里香倒在了后台的棚子里，倒在了血泊中，中医请来了，此时的中医正全心全意地在为十里香打胎。中医看了十里香第一眼便知道胎儿保不住了，只能打胎了。

老拐在棚子外，倒背双手，气得他转来转去，他一只耳朵听着前台的动静，要是春芍再砸了，所有在谢家大院的努力都将前功尽弃。

中医终于从棚子里走了出来，中医怀里托了一个盘，一团肉血乎乎地卧在盘中。中医一见老拐就说：这回啥都没有了，都在这啦。老拐知道中医的用意，有关北镇戏班子的名声都在中医的嘴里了。老拐走南闯北这么多年啥不明白？明白的老拐忙接过中医手里的托盘，把它放在暗处，慌慌地从怀里往外掏银子，老拐掏了一把，又掏了一把，直到中医把钱袋子收回去。老拐每掏一把，都仿佛在掏他的心掏他的肝。这些银两是老拐的命也是整个戏班的命呀。

中医心满意足收了钱袋子，仰起一张苍白的脸，笑着冲

老拐说：没啥，真的没啥，这丫头得的是妇科病，养息几日就没事了。

老拐千恩万谢地送走了中医。

谢家大院的演出，总算顺利地结束了。

少东家谢伯民心情舒畅地为老东家发丧了。

离开谢家大院那一天，老拐找到了十里香，十里香经过几日的养息已经能够走动了，身子依然很虚，脸色自然苍白。

老拐就说：按老规矩办吧！

十里香听了，便给老拐跪下了。她跪得地久天长，无声无息。

老拐别过脸道：啥也别说了，你走吧，找你的相好去吧。

十里香就悲悲地叫了一声：叔哇，我错了。

老拐正了脸：丫头，不是我不讲情面，北镇戏班子差点毁在你手里，让你走这是最好的结果了。

十里香就又叫：叔哇，你让我上哪去呀！

老拐就又说：不让你走也行，那你告诉我，他是谁？

十里香就把一颗头垂下来，泪水汹汹涌涌地流出来。

老拐一连问了几遍，十里香就是不说，只是以泪洗面。

最后，老拐又说：那你就走吧。

众人就都在一旁看着。

牯子第一个跪下来，他喊了一声：爹呀，你就留下小香妹吧，让她干啥都行呀！

山里红也跪下了，此时的山里红已经取代了十里香，这已经被事实验证了。她也说：叔哇，你就留下小香姐吧。

众人就都跪下了。

腊梅就撕心裂肺地喊：你让小香去哪儿呀，爹娘都不在了，这你又不是不知道。

提起十里香的爹娘，老拐的心软了。他们的感情，情同手足。他们临去前，一人抓住老拐一只手，死不瞑目，他们放心不下八岁的小香。老拐流泪了。老拐想起十里香的父母死前对他的托付，心终于软了，最后一跺脚走出了棚子。

十里香就算留下了。

山里红很冷静地站了起来，扑打两下膝盖上的土，她走到十里香面前叫了声：姐。

十里香便扑在山里红的怀里，以女人之心大哭起来。

山里红也清清冷冷地流下了两行泪。她为了自己八年的努力，为了终于能有今天。

### 三

春芍能成为山里红绝非偶然。

春芍的父母是北镇戏班子忠实的戏迷，那时，方圆几十里，只要有北镇戏班子的演出，便有春芍父母的身影。他们为北镇戏班子走火入魔。那时春芍年纪还小，他们就抱着春芍走南闯北，风雨雷电从不耽误。

小小的春芍，在父母的眼里便看到了角儿的魔力，只要他们暗恋崇敬的角儿一登场，便痴了一双目光，醉了一颗心。刚开始，春芍尚小时，她还不懂戏班子是怎么回事，也听不懂那些唱词，但她很喜欢看戏时的气氛，人山人海的男女老少，水泄不通地把戏台围了，他们在空场的间隙里冲着角儿

大呼小叫，这是在家里无论如何体会不到的。小小的春芍，只要父母把她抱到戏台前，她便不哭不闹了，她就沉浸在那迷迷瞪瞪的氛围中。后来，渐渐大了，她也能听懂一些戏里面的词句了，她更多地开始留意台上，首先吸引她的是女角儿那身鲜亮的戏服，她深深地被女角儿那身戏服吸引了，那时，她就盼着自己快快长大，有朝一日也能穿戴起女角儿那样一身衣服。

八岁那年，家里发生了变故。

在这之间，春芍家有着二亩三分地，虽说不上富裕，过平常百姓的日子也算说得过去。错就错在父母走火入魔地成了北镇戏班子的戏迷，那时方圆几十里内，不管大户小户人家，只要有红白喜事，都要请北镇戏班子前来助兴，他们把能请北镇戏班子当成了很壮脸面的一件事，于是，戏班子就不断地在这一带演出，只要有演出，父母便什么也干不下去了，疯了似的朝唱戏的地方跑，时间长了，那二亩三分地便荒芜了，春芍一家的日子，便人不人鬼不鬼了。

没饭吃的日子是生事的日子，父母便开始生事。他们生事表现在吵架上，他们吵架的内容千篇一律。先说到吃，然后吵到戏。

父亲说：春芍妈，借一升米去吧。

母亲说：我不去，我没脸再去借了，我都借过八回了。

父亲：你不去谁去，你要饿死一家人呀。

母亲：好好的地你不侍弄，饿死你活该。

父亲：不吃饱肚子，晚上咋去靠山屯看戏呀？

母亲：看戏，看戏，你就知道看戏，要不是天天看戏，家

里咋能没吃没喝？

父亲：我看你就别去看了，我看戏班子里的老拐都快把你的眼睛勾出来了。

母亲：你好，你看胖丫时眼珠子都快飞出去了，看了能咋，让你摸了还是让你闻了？还不是撑死眼睛饿死屁。

胖丫是和老拐唱对手戏的女角儿，母亲的话说得一针见血，伤了父亲的痛处，父亲便“呜噢”一声，扑过来和母亲厮打，两人仿佛是两只红了眼的老鼠。刚开始，春芍总是被吓得大哭不止，后来，渐渐就习惯了，父亲和母亲相互撕咬时，她该干啥还干啥，她从炕柜里掏出自己那件花衣服，一边往身上穿一边说：还打呀，一会戏就开演了。

父母听了她的话，便灵醒过来。看戏的欲望占了上风，他们呼呼哧哧地粗喘着。最后还是母亲抹抹眼泪走出去，跑东家颠西家，死说活说借来半升米，熬一锅稀粥，吃饱肚子，然后一家三口人，急如流星地掩进夜色中，冲着他们的人间天堂——戏台急慌慌地奔去。二胡一响，角儿往台上一站，就啥都没啥了。

这样的日子，过了初一却过不过十五。穷则生变。那阵子，奉天城里的军阀张作霖刚刚发迹，他正到处招兵买马，春芍的父亲一气之下离开了家门，他临走时冲春芍的母亲情断义绝地说：这日子老子过够了，老子要当兵去，以后有吃有穿有戏看，你就在家等吧，等老拐走下台来日你。

母亲以为父亲在说气话，没料到，父亲一走果然没再回头。

母亲的日子也到头了，她没有那个心，也没有那个力再

疯跑着去看戏了，母亲整日里坐在光秃秃的炕上哭天哭地，渐渐，母亲就哭尽了力气，她知道自己快不行了。她叫过八岁的春芍，八岁的春芍已经很懂事了。

母亲说：“春芍，妈快不行了，妈把你送个人家吧。”

春芍看着母亲，瞪着一双又黑又亮的眼睛说：送吧，要送你就把我送到戏班子里，我要唱戏。

春芍说得严肃而又认真。

母亲听了春芍的话，“呜哇”一声又哭开了，春芍的话说到了母亲的伤心处，这个家败就败在戏上。母亲思前想后，想不出让春芍有个更好的出路。那一天清晨，母亲拄着烧火棍，另一只手牵着春芍便上路了。寻找北镇戏班子并不是一件难事，哪里有锣鼓响，哪里就是戏班子。

母亲见到了老拐，这是她心目中灯塔一样的老拐，以前她只在台下看老拐，这次，她为了女儿，跪在了老拐面前。

母亲就说：收下我女儿吧，我就要死了。

戏班子的日子也并不好过，看东家的脸色过日子。外面的人很难知道戏班子的酸楚。他们了解戏班子的人只是舞台上那瞬间，穿得花花绿绿，有说有笑有快活。许多人都想把子女送到戏班子，期待以后能成个角儿，说说笑笑，风风光光地过人生。而戏班子，可是多一口人就多一个吃饭的，因此，他们不轻易收人。

毫无例外，春芍和母亲遭到了老拐等人坚硬的拒绝。母亲已经无路可走了，她拄着烧火棍跪在戏班子驻地门口，跪了一天，又跪了一夜，最后她让春芍也跪下了。春芍仰着一张可人的小脸，任凭泪水汪洋横流，一张小嘴不停歇地喊：叔

叔，婶婶，你们就收下我吧。

老拐就一点办法也没有了。

老拐等人走出来，冲春芍母女俩说：你们起来吧，我们要考一考这小丫头的嗓子，要是不行，我们也没办法了。

春芍就脸不红心不跳地站在众人中间，唱了半出《穆桂英征西》，一曲还没唱完，老拐等人就吃惊，然后就说：先留下吧。

戏班子收下了春芍，母亲拄着烧火棍的手松开了，她把人生最后一点力气都用完了，最后她随烧火棍一起倒下了，倒下了便再也没有起来。

春芍经过八年的等待，终于使自己变成了山里红。

在这八年里，她早就熟唱了戏班子所有的保留段子。每次演出，角儿在前台演，他们只能在后面侍候着，倒了茶水，拧了毛巾，等着角儿唱完这一出到后台歇口气。那时她干这一切时，心却留在了台上，角儿的一抬手一动足，都牵着她的心，包括角儿的一个眼神，她都烂熟于心了。有许多时候，她那么看着想着，觉得此时此刻不是角儿在演，而是自己在演，就这样，她把所有的戏在心里演了一遍又一遍，终于，她等来了这一天。

谢家大院，是她无法忘记的吉祥之地。

离开谢家大院那天，少东家谢伯民，摆了几桌酒席宴请北镇戏班子。这是戏班子以前从没遇到过的盛情。

席间，少东家的目光不离山里红的左右，他被十六岁的山里红迷住了。十六岁的山里红初涉此道，她的娇羞，一点也不造作，先是红了脸，最后就醉了一双眸子，那双眸子含

水带着，总之，少女所有的美好都让山里红在此时此刻溢于言表了。

见多识广的少东家什么都见过，他在奉天城里读书时，就捧过戏园子里的角儿，那样的角儿除了娇娆就是风尘，和此时此刻的山里红比起来，真是天壤之别。山里红这种纯真的羞怯让少东家谢伯民的心麻了一次又麻了一次。

老拐对这一切看得一清二楚，他的心踏实了，有了山里红，日后戏班子就啥都不怕了。

#### 四

山里红就红了，红遍了北镇的山山岭岭，村村屯屯。方圆百里一带，凡是听过北镇戏班子二人转的，没有人不知道山里红。十六岁的山里红，如被夜露浸过的花蕾含苞待放。

在走南闯北的演出中，山里红认识了她的忠实戏迷宋先生。

宋先生穿长袍，戴礼帽。宋先生的穿戴远不如少东家谢伯民那样光鲜。宋先生的长袍打着补丁，礼帽也灰灰土土的样子。这一切并没有影响山里红对他的留意。山里红只要往台上一站，不知为什么，她总能感受到一双与众不同的目光，暖暖地包围着她。她知道，只要她一上台，差不多所有戏迷的目光都会聚集到她的身上，可那些目光并没有让她感受到有什么不同，那是戏迷对她的拥戴，因为她是个角儿。角儿理所当然要吸引许多人的目光。在这众多目光中，山里红发现了宋先生的目光，她顺着目光望去，就和宋先生的目光胶

在了一起，莫名的她竟有了几分慌乱。有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，滑溜溜地撞到了她的怀里。

唱戏的时候，她的目光总要自觉不自觉地 and 宋先生的目光去对视，每次她的目光总是慌慌地逃开。

不论到什么地方演出，山里红总能感受到宋先生的目光在追随着她，只要她顺着那份感觉望过去，她一准能捕捉到宋先生那一双与众不同的目光。

刚开始，山里红也并没觉得有什么。她只把他当成一般的戏迷，追随自己，留意自己的举动，这是所有热爱自己的戏迷常有的举动。当然，在这之前，山里红也不知道他是宋先生。直到有一次，他们演出完之后，宋先生找到了后台。宋先生首先找到了老拐，宋先生的举止显得文质彬彬，见到老拐把帽子摘下来，向前倾了倾身子，才把礼帽戴上，然后开口说话。宋先生说：老板，我有几句话，不知当说不当说？

老拐说：先生有话请说。

宋先生就说：你们每次演出前的小“帽”，太老了，没什么新意，总是那几个换来换去的，时间长了，戏迷会不满意的。

老拐就正了脸色，拉了宋先生的手，真诚地说：请先生指教。

宋先生不慌不忙从怀里掏出一叠纸，纸上写满了字，递给老拐说：这是敝人写的，不知合不合适？

老拐接过了，却一脸的苍茫。戏班子里识字的人不多，都是几岁就进了戏班子，又都是穷苦人家出身，没有读书机会，所以唱的戏段子，都是口传心授，一代一代传下来的。

二人转演出前的小“帽”，是指正戏开场之前为了调动观众的情绪临时加上去的，大都是一些插科打诨的词句，小“帽”唱完了，观众安静下来了，正戏才算开始。这是唱二人转的礼数，也是规矩。小“帽”的好坏，直接影响观众的情绪，小“帽”和大戏之间的关系仿佛是席前的几碟开胃菜。

宋先生看出了老拐的心思，便把那叠纸又拿了过来，他清了清嗓子念给老拐听。老拐只听了一段便来了精神，他唱了这么多年戏，还没有听过这么清新上口的小“帽”。宋先生是结合时下戏迷们的普遍心理，写成了唱词，比起那些老掉牙的小帽不知要强多少倍。以前都是一些老少皆知的，像什么：观音出世，普照万民……太阳照，月高高，兄弟媳妇拿镰刀……当下，老拐就把山里红、牯子等人叫了过来，宋先生一句句地念，山里红和牯子一句句地唱，不一会儿，几段小帽就学会了。词是新的，调是旧的，但听起来却是面貌一新。

山里红学唱时，一直盯着宋先生的眼睛，她觉得宋先生的眼睛是装了许多内容，像宋先生那些戏文一样，句句都是新的。

从那以后，宋先生便会隔三差五地出现在戏班子里，把他新写的小“帽”带到戏班子里来，再由山里红和牯子一句句唱出，那味道就是另一番滋味了。

宋先生在做这一切时，不计任何报酬，完全是心甘情愿。渐渐大家都熟悉了宋先生，戏班子赶上吃饭，宋先生也会留下来，和大家一起吃，宋先生话不多，慢条斯理的样子。这对山里红来说，是很新鲜的。山里红以前接触的戏迷都是一

些很粗俗的人，有时在唱戏时，人群里就会有人喊：素的没意思，来点荤的吧。还有人喊：来一段十八摸吧。

每每这时，如果不来段荤的，戏就唱不下去了。山里红和十里香只能唱段荤的，那时山里红的心情是乱糟糟的，全没有了唱正戏时那份激情和感觉。观众对她这样机械地唱并不满意，仍有人喊：山里红，浪一点，你越浪越好看……

那时的山里红笑在脸上，心里却在流泪。眼前的宋先生却不是这样的人，眼睛望人时温温和和的，说话的语气也是温暖的。山里红很爱看宋先生说话的样子。

宋先生就是北镇人，靠教私塾过生活，父亲就教了一辈子私塾，父亲去世后，宋先生便也开始教私塾，生活算不上富裕，却也能混个温饱水平。宋先生已经二十有九了，至今仍没结婚，业余时间，读读诗文，看看戏，别的便没有什么了。自从山里红出道后，他只看了山里红一场演出，便喜欢上了山里红这个角儿。于是，他走进了戏班子，走近了山里红。

只要有戏班子唱戏，都会有宋先生的身影。他静静地在一角站了，入神入境地看着台上的山里红，样子仍那么斯文。

不管宋先生站在什么位置上，山里红只要往台上一站，她也总是能看见宋先生的身影，两双目光相碰了，宋先生就笑一笑，用手指一抬礼帽，算是打过招呼了，山里红也回敬一个灿烂的笑，接下来，山里红唱戏的感觉特别的好，仿佛她唱出的所有戏文不是冲着人山人海的观众，而是冲着一个人，那就是宋先生，她觉得，那些锦绣戏文，情情爱爱，悲悲壮壮只有宋先生一个人能听懂。

有几次，戏班子到离北镇较远的村屯里演出，山里红没能在人群中发现宋先生，她唱起来显得没精打采的，在不经意间，她还唱错了两句戏文，戏迷们没有发现，牯子却觉察到了，牯子说：你这是怎么了，戏迷要是发现了，会倒台的。倒台就是喝倒彩，如果再遇到那些刁钻的戏迷，会起哄着把戏子哄下台。角儿就砸了。

直到宋先生的出现，山里红才又一次振作起来。好在宋先生仍隔三差五地来到后台，来教牯子和山里红新创作的“小帽”。每每这时，山里红总是会显得很高兴的样子，有说有笑的。这一点被牯子看得一清二楚。

牯子有一天对山里红说：小红，你这样可不大正常，别忘了小香是怎么倒的台。

提起十里香，牯子的眼圈红了，现在十里香只能唱一些窜场戏了，自从不是角儿之后，人似乎也换了一个人，整日没精打采的，没事时就帮助别人洗洗衣服，烧烧饭。

说到十里香，山里红的心里也灵醒了一下，她冲牯子说：牯子哥，这我懂。

牯子就不再多说什么了，在心里重重地叹了口气。自从十里香倒了台，牯子经常叹气。山里红能够理解，十里香和牯子配了六年戏。不论怎么说，山里红几日不见宋先生，心里仍没着没落的。

## 五

如果事情这么顺风顺水地发展下去也没有什么，结果是

山里红倒台子了。

确切地说，山里红的嗓子倒了。

在山里红嗓子倒之前，发了一次烧。按老拐的意思，山里红发烧戏班子就歇息几日，等山里红的病好了再说。

没料到的是，北镇盐商贾六指，娶三房姨太太，点着名地要山里红出台庆贺。贾六指是北镇一带数一数二的富户，老拐得罪不起就来征求山里红的意见，那时，山里红的烧已有些退了，便说：叔，我去吧。

戏班子便搭台演出了。

演出一直从傍黑儿演到夜深，那一天，刚开始时山里红的情绪很好，她又如约而至地看到了宋先生。宋先生一如既往地关注着台上的山里红。

夜深的时候，台下的观众就不安分了，嚷嚷着让山里红和牯子唱《十八摸》，不答应就不让散场，山里红没办法，便硬着头皮唱《十八摸》，唱《十八摸》时宋先生就退场了，山里红看到宋先生退场了。那一刻，她的心里有一股说不清的滋味。就在这时，她的嗓子倒了，噤噤啪啪的，已唱不出一句了。台下“轰”的一声就乱了。山里红的角儿就倒了。

那一年，山里红刚满十八岁。

十八岁的山里红痛不欲生。她又是以前的春芍了。

春芍做梦也没有想到，自己刚成了两年的角儿，一夜之间便啥都没啥了。也就是说，从此，春芍就要告别梦想中的戏台了。

春芍不吃不喝一个劲地哭。

老拐此时显得一点办法也没有，他像一匹磨道上的驴一

样在春芍面前转来转去。这种苦楚，老拐一清二楚，他就是当年倒了嗓子，才改拉二胡的。对于他们这些吃张口饭的戏子来说，倒了嗓子就等于失去了左手右臂。他任凭春芍汹涌悲悲切切地哭着。最后老拐蹲下了，蹲下的老拐一边用拳头擂着自己的头一边说：我老拐白活了半辈子，我老拐不是人呐。

老拐此时千遍万遍地后悔当初不该答应贾六指去唱戏。

此时的老拐的样比春芍还要痛苦，他知道春芍的嗓子倒了，戏班子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角接替春芍，那样的话，戏班子就只能喝西北风了。

戏班子所有的人围在老拐和春芍身旁，他们低垂着脑袋，仿佛世界已经到了末日。这时没有人说话，他们知道，这时说什么都没有用。他们只能任由春芍和老拐两人低一声高一声地哭。

哭了一气，又哭了一气。

不知什么时候，宋先生出现在了他们面前，宋先生一出现，春芍烦乱的心情似乎轻松了许多，她哽咽着，眼泪巴巴地望着宋先生。

宋先生就说：嗓子倒了也好。

众人惊愕不解地望着宋先生。宋先生只冲春芍一个人说：戏是不能唱一辈子的，早不唱比晚不唱好。

春芍不哭了，她平平静静地望着宋先生。春芍也说不清为什么宋先生一出现，她就没有那么悲伤了。此时，她的心里仿佛是一泓秋水，宁静而又高远。

此时的老拐也不哭了，他愣愣怔怔地望着宋先生。宋先

生不望他，只望春芍一个人，两人就那么望着。

后来宋先生说：你们出去吧，我一个人和春芍姑娘说会儿话。

老拐站了起来，他也不知道宋先生会有这么大的魔力让悲痛的春芍止住哭声。他相信，宋先生有能力让春芍从悲痛中走出来，于是，他背着手先走出春芍的房间，众人便都随着走了出去。

这时，屋里就剩下了春芍和宋先生两个人。

春芍见到了亲人似的，哽哽咽咽地叫了一声：宋先生，泪又流了出来。

宋先生背了手，在屋地中央踱了两步，然后又立住道：我知道，你早晚会有这一天的。

春芍不解地望着宋先生，宋先生在她的泪眼里一片模糊。

宋先生又说：你嗓子就是不倒，也要早晚离开戏台的，你说到那时你又该怎样？

这句话把春芍问住了，这些问题，她似乎想过，又似乎没有想过。她现在只知道唱戏，别的，她就看不清了。只要是戏班子里的角儿，她是不能成家的，不是角儿了，那时是什么时候，她自己说不清楚，她不知道。但她隐隐约约地知道：自己的将来会有那么一天的。

宋先生就又说：戏是不能唱一辈子的，可日子是要过一辈子的。

现在，春芍真正地冷静下来了，她再看宋先生已经很清晰了。

宋先生说：其实这些话我早就想说了，从认识你那一天

我就想说了，可那时说你会信我话的么？

春芍怔怔地望着宋先生。宋先生的每一句话在她的心里都丁是丁卯是卯。她第一次听到有人这么和她说话，混沌迷蒙的心里，突然一下子豁亮了，有一缕阳光照进来，啥都没啥了。

宋先生：早不唱比晚不唱要好。

春芍：以后我就要在戏班子里吃闲饭了。

宋先生听了春芍的话笑了笑道：为啥还要留在戏班里？

春芍：我娘死了，爹走了，戏班子就是我的家。

宋先生向春芍走近一步，一双目光很深地望着春芍：春芍，我要娶你。

这话让春芍一哆嗦，自从发现宋先生那双目光开始，她只觉得宋先生这人很亲切，一日不见宋先生心里就空落落的，可她连想也没想过自己要嫁给宋先生。因此，宋先生的话让她一惊。

宋先生说：春芍你就嫁给我吧，这辈子给你当牛做马都行。

说完宋先生就跪下了，他把自己的头伏在炕沿上。

春芍想说什么，一时又不知说什么。

宋先生抬起头，此时他已经泪流满面了。他哽着声音说：春芍，你知道我为啥看戏吗？我是在看你呀。

一句话，把春芍的心扔到了沸水里，童年的往事如烟似雾地涌到春芍眼前，她想起了父母为了看戏而吵架，让日子变穷。宋先生的心，她完全能理解了。她知道，为了她宋先生啥事都能干得出。一辈子，要是有这么一个男人相守着，还

怕啥！

春芍软软地叫了一声：宋先生。便把自己的一双小手放到了宋先生湿漉漉的大手里。

老拐得知宋先生要娶春芍的消息，他觉得没有什么不好，一个唱戏的，能早早地找一个归宿比什么都强。春芍的嗓子倒了，不能再唱戏了，留在戏班子里也只能打打杂，还多一张嘴争饭吃，今日不嫁人，迟早也会嫁人的。

老拐以嫁女儿的心情，隆重地把春芍送到了宋先生家。又在宋先生家门口，搭了个戏台，张张扬扬地唱了三天大戏。

北镇方圆百里，都知道戏班子昔日的名角儿山里红嫁人了。

## 六

年近三十的宋先生娶了如花似玉的春芍，缠缠绵绵，磨磨叽叽地日子自不必多说。

宋先生是个识文断字的人，对女人就多了层理解和呵护，怕春芍冷了，怕春芍累了，总之，宋先生对春芍关爱有加。宋先生用一个识字的男人心烘烤着娇娇嫩嫩鲜鲜亮亮的春芍。

春芍对北方的男人是了解的，虽从小就生活在戏班子里，可他们的戏班子一天也没有离开过戏迷。北方的男人在女人面前大都很霸道，集英雄主义与男人主义于一身，男人把女人打一顿骂一顿是家常便饭。春芍从小就领略了父母的吵嘴骂架。

春芍做梦也没有想到宋先生会对她这样，她沉浸在前所

未有的幸福之中，春芍在起初的日子里，知足了，满意了。

宋先生在白天的大部分时间里，咿咿唔唔地教一些孩子识字，春芍就搬了个小凳坐在院子里一边做针线活，一边看宋先生教孩子识字。太阳暖暖地照着这个小院，小院的空地上种了一些丝瓜和豆角，青青绿绿地爬满了小院，有几只蝴蝶在飞来绕去的，春芍就想：嫁人的日子真好。

此时此刻的春芍，恍恍惚惚仿佛走进了梦里，那是一个多么美妙动人的梦呀。

晚上，春芍和宋先生躺在炕上，一盏油灯明明暗暗地在他们头顶的凳子上飘着。

宋先生就问：还想戏班子么？

春芍摇摇头。含情脉脉地望一眼宋先生。

宋先生又说：我给你唱段戏吧。

春芍不信任地：你还会唱戏？

宋先生笑一笑：我看了那么多戏，咋的也能唱几句，没吃过肥猪肉，还没看过猪跑呀？

接下来宋先生就唱了，他唱了一段《王二姐思夫》，接下句的自然是春芍，春芍的嗓子倒了，小声哼哼还是可以的。于是，两人你一句我一句的，就体会到了无限的甜蜜和快乐。

最后，春芍一头扎在宋先生并不宽大的怀里，羞羞喘喘地说：过日子真好。

宋先生也是幸福着的，他做梦也没有想到，天上会掉下个“林妹妹”。以前他爱看春芍唱戏，春芍的一举手一投足，都牵着他的心，那是一个女人对男人的吸引。那时的春芍对他来说是遥不可及。现在他搂着春芍是那么的实实在在。他

的手在春芍的身上游移着，他下意识地哼起了《十八摸》，他自己也说不清什么时候学会的这种下流小调。

春芍抬起头有些吃惊地望着他道：你也会唱这？

宋先生笑了笑说：当初你在戏台上唱这些调时，别提我心里有多难受了。

春芍就哧地一笑。

日子周而复始，在周而复始的日子里，春芍就觉出了几分寂寞。新婚时哥呀妹呀的冲动填补了她许多的寂寞，那时她也不曾想过寂寞。现在渐渐地，她品出了这分冷清。她在戏班子里整整生活了十年，戏班子里永远是热闹的，走街串镇地演出，那时，她不会感到寂寞。

春芍觉得宋先生对自己的热情也不如以前了，每到晚上，宋先生总要在灯下看会书才上炕。春芍就在那一刻觉出了日子的冷清。

那天，两人躺在炕上。

春芍说：哎，哪天咱们去看戏吧？

宋先生：你演了那么多年戏还没够么？

春芍：我想戏班子那些人了。

宋先生：好吧。

没过几日，北镇戏班子在北镇郊外的一个屯子里演戏，他们就去了。

十里香在春芍走后便又成了角儿，她依然如当年那么风光。人们又看到了昔日的十里香。当牯子和十里香往台上一站，春芍的泪哗啦一声就下来了。她也说不清自己为什么要流泪。那份激动，那份渴望，不可遏止地涌遍了她的全身，她

哆嗦着身子，嘴也一张一合的。

戏一开场，春芍又找回了当年唱戏时的那份感觉，她浑身上下的每个细胞都活跃了，台上的十里香在那唱呀扭的，仿佛不是十里香在唱扭，而是自己。台下一阵阵叫好声，也似冲着自己。春芍在那一晚上亢奋不已，浑身上下都被湿漉漉的一层汗浸透了。

回来的一路上，春芍一句话也不说，匆匆地走在宋先生的前面。

宋先生提着长袍走在后面一遍遍地问：你咋了？

春芍不回答。

直到春芍走回家，躺在炕上，才放声大哭起来，这哭声，仿佛压抑许久了，终于找到了突破口，哗哗啦啦地流出来。

宋先生不知所措地在一旁看着。

春芍哭了一阵，她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要哭，她只觉得心里憋得难受，哭出来了，就好受了许多，渐渐，她止住了哭声。

宋先生似乎察觉到了什么，重重地叹了口气道：你还是忘不了戏班子呀。

默了一会儿，宋先生又说：等明天有空就回戏班子看看吧。

春芍点了点头。

春芍回戏班子探望是宋先生陪着去的。戏班子一如既往还是昔日的老样子。在不演戏的时候，乱乱哄哄的，有的在睡觉，有的在练唱。他们见了春芍都表现出了空前的热情，半年没见，他们似乎有许多话要问春芍。

十里香拉着春芍的手说：好妹子，结婚成家过日子多好哇。

腊梅以过来人的身份说：多亏了你嗓子倒了，要不你哪有这样的福分呀，再生个孩子吧，就啥都有了。

……

春芍不说什么，亲切地看看这，摸摸那，她喃喃地说：还是戏班子好哇。

老拐听了春芍的话，就动了几分真情，他想起了春芍在戏班子里时的那些日子，老拐就说：春芍，戏班子就是你的家，没事就回来看看。

春芍怔了怔还是说：哎——我知道，咱唱戏人这辈子，不管到啥时候，都离不开戏了。

从那以后，春芍一有时间她就往戏班子里跑。宋先生不说什么，由她去，只要她愿意，宋先生就高兴。宋先生白天要教学生识字，晚上还要读书。

戏班子回北镇城里，没有演出时，集体地也会来看春芍，他们挤在屋子里又说又笑的，他们亲眼看到了春芍的日子，都表现出了由衷地高兴。十里香就说：妹子，看你多好哇，有家有室的。

十里香想到了自己那个夭折的孩子，眼圈就红了。

春芍苦笑一下：姐呀，日子好是好，就是有些闷。

十里香就叹道：妹子，你这是生在福中不知福哇。

春芍隔三差五地回戏班子坐一坐，有时戏班的人也来看看春芍，日子就平静地过着。谁也没有想到，事情会发生变故。

## 七

春芍知道宋先生对自己好，她也知道，北镇的女人没有几个人能过上她这样的日子。可她仍然觉得这样的日子太平淡，平淡得她凭空会生出许多愁闷来。

就是这种平静的愁闷给她带来了生活上的变故。

奉天城里，张作霖的队伍在不断壮大，为了牢牢地控制住东北这块地面，他到处收编着队伍，包括那些占地为王的胡子。

马占山就是北镇一带有名的胡子头，手下有百十号人马。北镇一带屯屯落落没有不知道马占山的。远在奉天城里的张作霖也知道了马占山，于是差人给马占山送了一副帖子。帖子上写了要收编马占山的事。

那时的大小股胡子大都投靠了东北军，他们知道靠自己的力量折腾不出多大动静，他们为了自己能归属东北军感到日子有了着落。当胡子是为了口饭吃，如果投了东北军吃不愁穿不愁，名正言顺了，再也用不着在深山老林里过野人似的生活了。

马占山毫不例外地被东北军收编了，马占山被张作霖封了一个团长。于是，马占山带着百十号人马下山了。下了山的马占山和以前就不大一样了，衣服是东北军发的，枪呀弹的自然也是东北军的。做了团长的马占山堂堂皇皇地进驻到了北镇城里，号地号房子，动静弄得很大。

自然少不了搭台唱大戏，马占山点名让北镇戏班子为自

己唱戏，他不白点北镇戏班子，还要点名让山里红为自己唱戏。山里红在谢家大院唱红的事他听说过，后来还下过几次山，偷偷地混在戏迷中看过山里红这个角儿了。那时，他曾发誓，有朝一日把山里红抢到山上天天为他唱戏。这回，他明目张胆地要山里红为自己唱戏，有关山里红倒嗓子，离开戏班子的事他并不知道。

当马占山得知山里红已离开戏班子，他喷了好半响嘴，摸着脑袋说：那丫头水灵呀，可惜了。

戏照例是要轰轰烈烈唱的。

春芍自然也知道戏班子在北镇城里在为马占山唱戏，她也去了，戏台前都被马占山的队伍严严实实地围了，她只站在远处看了一会儿。

第二日，春芍仍然坐在院子里做针线活，她听着宋先生教孩子们识字的咿呀声。她早就对这一切司空见惯了，她一边做着针线活，一边在心里哼着《大西厢》。

就在这时，他们的小院里走进一个人，那人穿了一身东北军的军装，袖着手就那么愣愣地看着春芍。春芍一抬头也看见了那人，那个人有四十多岁的样子，春芍觉得这个人眼熟，不是一般的眼熟，是熟得不能再熟了，可她一时想不起眼前这个人到底是谁。

那人在春芍眼前立了一会儿，然后就干干硬硬地叫了声：春芍呀——

春芍听见了这一声，手里的针线活就掉到了地上，她眼前“呼啦”一下子就亮了，她想起来了，眼前这个人就是十几年前离家出走的爹。

父亲见女儿认出了自己，便忙上前又叫了声：我真的是你爹呀！

那一瞬，春芍的心里一时说不清是什么滋味，在心里她早就忘了眼前这个爹了，那时的爹对她是那么的无情无义，日子过不下去了，说走也就走了。八岁的她，在那一刻，她就发誓忘记爹。这么多年，她果然再也没有想起过自己的父亲。没料到的是，父亲却从天而降，她觉得自己是在做梦。

父亲又叫了一声：春芍我真的是你爹呀！

春芍这时已经清醒过来，她冷下脸道：你来干啥？你不是我爹，我爹已经早死了。

说到这，春芍的眼泪就流了下来，她想起了自己娘，想起了这十几年漂泊不定的生活。

父亲一下子就给春芍跪下了，父亲也已经泪流满面了，眼前的春芍毕竟是自己的亲生骨肉，这么多年他也一直在想自己的老婆、孩子，他没脸也没有这个能力回到北镇。这次马占山被收编，他便义无反顾地跟随了马占山，他要回北镇。他一回北镇就在到处打听女儿。让他没有想到的是，自己的女儿曾经是北镇戏班子的角儿，于是，他很容易就找到了自己的女儿春芍。

父亲跪在地上说：春芍，以前都是爹对不住你呀。

父亲在哭，春芍也在哭。

宋先生听到了院里的哭声，便走了出来。他被眼前的景象骇住了。他早就知道春芍的身世，很快就猜出了眼前这是怎么回事。

想到这，他忙走过去扶起了春芍的父亲，他说：爹呀，你

这是干啥，有话到屋里说去。

春芍哭过了，也恨过了。她不能不承认眼前的现实，爹毕竟是爹。

那一次，她陪爹说了些话，她闭口不谈母亲，在她童年时父母吵架的事，给她留下了太多太多灰暗的记忆，她不愿意提起自己的童年。她只冲父亲叙述进入戏班子以后的事情。父亲一边听，一边哭哭笑笑，他已经被女儿春芍的命运打动了。

当他看到眼前春芍已经成家立业，宋先生这个人也算体面，日子也过得下去，他舒了一口长气。

父亲后悔万分地说：是爹对不住你们娘俩，爹有罪呀。这下好了，爹回来了，就再也不离开你们了。

那一天，父亲坐到很晚才走。春芍送爹出门时，心里仍说不清到底是个什么滋味。

马占山也在寻找春芍。

马占山戏也看了，可心里怎么也不踏实。他看戏时，眼前总是出现春芍的身影，十六岁时的春芍，给马占山留下了许多美好的记忆。当他得知春芍就在北镇城内，并且嫁给了一个教书的先生时，马占山的心里很不是滋味，仿佛看见一朵花插在了牛粪里。

当马占山打听到春芍的住处，并得知自己的随从老于就是春芍的爹时，马占山笑了。

他差人叫来了自己的随从老于，笑一笑说：老于呀，你投奔我一场，我也没啥封你的，从今天起，你就做我的副官吧。

老于做梦也没想到，转眼就成了副官。他一时不知如何是好，更不知是梦里还是现实，只是不停地点头说：好，好，谢谢团座。

马占山不笑了，他一字一顿地说：我要见你的女儿山里红。

老于也不笑了，他被一连串的变故打蒙了。

## 八

在那个秋高气爽的上午，于副官陪着团座马占山来到春芍的家。

这次老于做了副官，心里有了许多底气，他还没有走到春芍的门口，便扯着嗓门喊：春芍呀，爹来看你了！

春芍推开门的时候，先是看到了穿着一新的父亲，接着就看见了马团长。春芍眼里的马团长很是个人物，足有一米八的块头，很黑的头发，一双眼睛看人时也很野。她当时并不知道，当年家喻户晓的马胡子就是眼前的马占山，春芍的第一感觉是，马占山很魁梧，还有几分英俊，当然还有野气。

于副官进门时，自然是把马团长让到前头，马团长见了春芍便没有把眼睛移开，他望着春芍，春芍似乎变了，又似乎没变。说变了，是春芍变得更女人了，凸凸凹凹的地方都那么恰到好处，人胖了一些，当然也就更丰满了。说春芍没变，是因为春芍还是那么水灵，还是那么年轻。马团长还没这么近地看过春芍，此时，他甚至嗅到了春芍身体里散发出的阵阵体香。马占山在心底里咬牙切齿地说：他妈的，这丫

头老子要了！

进门以后，于副官就忙不迭地说：这是我们马团长。

春芍轻“哦”了一声后，搬了把凳子放在马占山面前，又说了声：马团长请坐。

坐，坐。马占山就笑眯了一双眼睛。

春芍又为马占山倒了一杯茶后，便欠着半个身子坐在了炕沿上。

于副官就说：春芍哇，爹现在是副官了。

春芍不知道副官是个什么官位，看见父亲那个样子，还是在心里替父亲高兴了一回。

马占山坐了一会儿就立起来了，打量了一下房间，一边看一边摇头，然后说：昔日的名角儿，就住在这里呀，真是可惜了。

父亲就点头哈腰地说：团座这你说哪儿去了，这就不错了。

马占山又话锋一转道：听说贵婿是教书的？

父亲就点头，鸡啄米似的。

宋先生听见了声音走了进来，他先和马占山握手，春芍看见宋先生的手指还沾着些墨水。接下来她又看见马占山那双大手很大也很也有力气。

马占山和宋先生握过手之后，伸出一只大手很有力气地拍在宋先生的肩膀上说：教书人，有文化呀，了不起。

宋先生就忙说：哪里，哪里。

马占山又说：不知先生可否有意到我那谋份差事，保你比现在吃得好，挣得多。

宋先生就忙摇头：哪里，哪里，教书人干不了那事。

马占山也就笑一笑，背着手转了两周就告辞了。

宋先生和春芍去送父亲和马占山。

马占山就摆着手说：都回去吧，就是来看看，可惜没机会听名角儿唱戏啦。

于副官也学着马占山的样子挥挥手说：都回吧，没啥事，就是看看。

父亲的样子就很副官了。

马占山和父亲走后，宋先生就回去教书去了，他一边走一边冲着春芍说：这下咱们家可热闹了。

春芍没听清宋先生的话，她正冲着大门发呆。

连着几日都没有什么内容，忽一日，都已近傍晚了，于副官匆匆地来了，春芍刚做完饭，正准备和宋先生一起吃。

父亲一进门就说：春芍哇，马团长请你去看戏。

春芍已经很久没有看戏了，她正憋得有些六神无主，听说要演戏了，她立马就精神了许多。

她便说：那我们吃完饭一起去看吧。

父亲说：今晚是牯子和十里香专场为马团长演出，别人是不能看的。

春芍就放下碗，看着宋先生。

父亲忙说：马团长说了，他不太懂戏，想请春芍去给讲讲戏。

说完拉起春芍的手就往外走，一边走一边冲宋先生说：那我们就走了。

于副官已隐隐约约地觉得马占山看上了春芍，从马占山

封他做副官那刻起，他就预感到要有什么事发生了。说心里话，他是高兴的，他甚至幻想果真有那么一天，马团长娶了春芍，那他也就人五人六了，就不定还能混个团副当一当，到那时，他老子家也就祖坟冒青烟了。

果然不出于副官的所料，没几日，马占山又差他来请春芍去听戏。于副官的心里都快乐得开了花儿，以前在他心里还挺像回事儿的宋先生，此时啥都不是个啥了。

戏在团部里演出，几盏汽灯同时燃着，照得整个房间比白天还亮堂，团部门口有卫兵站岗，屋里没几个人，除马占山外，还有几个团副警卫什么的。

马占山坐在桌后，桌子上摆着点心、糖果什么的。于副官领春芍进来时，马占山站了起来冲春芍说：今晚看戏，请你这个角儿来一道乐乐。

说完便把春芍让到了自己身边坐下。

马占山就拍拍手道：开始吧。

十里香和牯子就从侧门被一个卫兵带进来，站在房间的空场子里。戏就开始了。

春芍并没有把戏看进去，她不知为什么，她的心思都在马占山身上。以前她碰见的都是有钱人，人要是有了架子也很大。马占山是当官人，手里有兵也有枪，架子自然也很大，但他身上又多了一种有钱人身上没有的东西，那就是马占山的身上的那种野气。野气和大气加在一起就是霸气了。

这股霸气深深地占据了春芍的心。

后来她恍过神来开始看戏，目光集中在十里香和牯子身上，她还是第一次坐在这个位置上看戏，她离十里香和牯子

是那么近，他们一句接一句地唱着，她突然觉得他们很可怜，他们不管愿意不愿意，只要马占山说句话，他们就得来唱戏。也许给他们点赏钱，也许不给，不管给不给，他们都得唱。她又想到了自己的从前，发烧还是唱戏，结果唱倒了嗓子，想到这，情不自禁地流下了眼泪，马占山的心思一半在听戏，一半在暗中观察着春芍，春芍一流眼泪，马占山忙把一块手帕递了过去。

然后马占山就叫了声：好。又一挥手，就有一个侍卫端着托盘走过去，这是马占山给十里香和牯子的赏钱。

马占山说：唱得好，都唱得让唱戏的人流泪了，好！

十里香和牯子愈加卖力地唱。

有了初一，就有了十五。

于副官三天两头地去请春芍，每次请春芍，于副官都有很多借口，不是马团长的衣服破了，让春芍去缝一缝，就是父亲想闺女了，到府上聚一聚。

春芍每次来，差不多不是陪马占山听戏，就是陪打纸牌，输了马占山付，赢了是春芍的。

春芍以前从没有过这样的生活，渐渐地喜欢上了这种生活方式。每次玩，都到半夜，然后，又出去吃宵夜，副官侍卫陪着，不管走到哪家饭馆，老板都热情相迎。他们也一律都认识春芍。对马占山等人自然是敬畏。

热闹时分，老板会颠颠地过来敬杯酒给春芍，席间就增添了许多热闹。春芍在冷清之后，似乎又找到了昔日的热闹，不过这种热闹，比昔日的热闹要舒服多了。

刚开始，她还为三天两头跑出来，觉得对不住宋先生，渐

渐地，她觉得和宋先生过那种冷清、呆板的日子，是宋先生对不住她。她就对宋先生生出许多怨恨来。

## 九

马占山已经四十有五了。当了十几年胡子的马占山，此刻想名正言顺地拥有一个女人。马占山知道，他当胡子时，没有一个女人愿意嫁给他，那时他虽不缺女人，可每次都是强迫的。看好了哪个屯子里的女人，撕撕巴巴地抢到山上来，女人就呼天喊地，要死要活。时间长了，马占山觉得占有这样的女人一点意思也没有。正经的女人连正眼都不看他一眼，玩个三两日，便把女人放下山了，有的女人哭哭啼啼走了，有的烈性女子，就在回家的路上，用裤腰带把自己吊在了树杈上。马占山也逛过妓院，那些妓女们也热情也主动，却不是对他马占山这个人，而是冲他怀里的钱。对于女人，马占山有着深刻的理解。

马占山当胡子时，春芍的唇红齿白，以及身体的凸凸凹凹，已深刻地印在马占山的脑子里，就像敲进来的一颗钉子，想拔都拔不走。

他以为在春芍的身上他要花许多心思，没想到，春芍对他并没有更多的反感，每次他差于副官去请春芍，春芍都能如约而至。这是他没有想到的，他以一个男人之心琢磨着春芍，他还发现，春芍对他过的这种日子是热衷的。眼见着春芍在一点点地向自己走近，他并不急于向春芍表白什么。

宋先生和春芍之间的关系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。春芍每

次夜半三更地回来，宋先生已经睡着了，宋先生读的书滑落到一旁，那盏燃着的油灯，一飘一闪地亮着。春芍就悄悄地躺下，起身吹熄了灯盏，可她一时半会儿仍然睡不着，她仍沉浸在兴奋之中。以前，她非常渴望宋先生的身体，现在不知为什么，这种渴望在一点点地消退，最后竟变成了平静。她知道，宋先生是个好人，在她倒了嗓子之后，如果没有宋先生，她不知道日子将会怎样过。是宋先生让她有了一个家，渐渐地，她有些厌倦了宋先生四平八稳的生活，那时她并没觉得这有什么，她只是闷，不知干什么才好。现在，出现了马占山，又一次把她的生活点亮了，让她看到了阳光和希望。

直到这时，春芍才意识到，十几年戏班子的生活，已经深深地融到了她的血液里，她曾试图把过去的一切都忘掉，开始一种新的生活。在初始的日子，她做到了，因为那时，一切对她来说还很新鲜，这种新鲜过去之后，她感受到了那种深深的不安和格格不入。

宋先生似乎也猜透了她的心思，宋先生依然话语很少，就那么忧忧郁郁地望着她，她知道宋先生想说什么。她先说：

在家呆时间长闷得慌，就出去散散心。

宋先生就叹气，叹得山高水长。

宋先生便又去教书了，咿咿唔唔的读书声响彻小院。

春芍坐在屋内或小院里，她的心愈发的寂寞，刚做了一会儿针线便又放下了，她开始魂不守舍，坐卧不安。她在谛听着父亲的脚步声，只要父亲出现，十有八九是约她出去的。于是，一天里，她都在期盼着父亲的脚步声。

春芍的不安，使宋先生终于开口了。

宋先生说：春芍你现在不唱戏了，就该安心地过日子。

宋先生又说：春芍哇，我不趁金山银山，养活你足够了。

宋先生还说：春芍哇，你到底在想啥呀？

春芍说：你别理我。

春芍又说：我不用你管。

春芍还说：我烦呀，你别管我！

宋先生就又沉默了。

这时，于副官的脚步声又一次匆匆响起。春芍迫不及待地打开门，把父亲迎了进来。

宋先生觉得是春芍的父亲把他们的平静生活搅乱了，宋先生没有更多的话冲于副官说，别过脸去，去望墙角，此时，墙角正有一片蜘蛛网盘盘结结地挂在那。

于副官就大呼小叫地说：春芍哇，去打纸牌吧，马团长正等你呐。

春芍还没等父亲说完，便开始穿衣打扮了。

这空当，于副官就满怀歉意地冲宋先生说：春芍去去就回来，马团长玩牌三缺一。

宋先生自然不理于副官，只在鼻子里哼了一声。

打纸牌的时候，马占山的腿碰到了春芍的腿，春芍先是躲了一下，后来马占山又碰了一次春芍，春芍不再躲了，用眼角瞟了眼马占山，马占山也正用眼睛看她，马占山没事人似的玩：春芍，出牌呀。

春芍的脸就红了红。

接下来，马占山的胆子就大了，他不停地用脚去勾春芍的腿，春芍不躲也不闪。话就多了起来。

于副官一次次端茶倒水地侍候着，他早就看到了八仙桌底下发生的一切。此时的于副官心明眼亮。他有说不出的高兴，他的眼前已幻想出自己当了团副，春芍成了马占山的女人，那样的日子还有啥说的。

牌局散了以后，马占山冲春芍说：春芍，我好久没有听戏了，今晚你就给我唱两句吧。

春芍说：马团长，你又不是不知道我的嗓子倒了。

马占山又说：不怕，哼也行呀。

在场的人看出了马占山的用意，便都说说笑笑地散了。屋里只剩下马占山和春芍了。

春芍这时就心慌意乱了，她知道马占山卖的是什么药，但她并不反感。然后就满面含羞地说：马团长，不知你想听哪一曲呀？

马占山就笑了道：啥都行，只要你唱的，我都爱听。

春芍就哼了，哼的是什么她自己也不知道了。

马占山就过来，先是捉了春芍的一只小手，接着就把春芍的整个人搂了。

春芍说：马团长，马团长，这可不行。她这么说了，身子并没有动，却一下子变软了。

马占山气喘着说：春芍，春芍，你想死我了。

春芍：不呀，不！

马占山把春芍就抱到了炕上。

春芍娇娇地叫：马团长，马团长哟——

事后，马占山冲春芍说：我要娶你！

春芍说：不行呀，我还有宋先生。

马占山就胡了气很重地说：他一个教书的算啥东西。不行，老子一枪崩了他。

呀，不！春芍把马占山的一只手臂拖住。

## 十

起初，春芍并没有下定决心要嫁给马占山。但她又无论如何管不住自己同马占山的来往，她在马占山那里得到了许多宋先生无法给予的。

马占山离不开春芍，春芍似乎也离不开马占山了。春芍不仅对马占山的这种生活眷恋，同时她对马占山的身体也深深着迷。见多识广的马占山，总是能把春芍梳理得乐不思蜀。

老实斯文的宋先生预感到了发生的事情，当春芍又一次满面潮红，又有些羞愧难当地走进家门时，宋先生跪在了春芍的面前。

宋先生鼻涕眼泪地说：春芍哇，你不要这样了，马占山不是过日子的人，他是个胡子呀。

春芍的眼前就黑了一片，她乐此不疲地做这一切，并不想让宋先生知道，宋先生对她千般万般的好，她心里都清楚，她从心底里也不希望做出有悖于宋先生的事情，可她却无论如何也管不住自己的行动。没想到宋先生已经把话挑明了，她身子一软靠在了门框上。她喘了半晌气，泪也就流了下来，她气喘着说：我对不住你哩。

宋先生又说：春芍哇，只要你跟我安心过日子，咱们离开北镇，去哪儿都行。

春芍不说话，只是哭泣，她想用哭泣平息自己内心的不平静。此时，她恨不能身分两半，一半留在宋先生这里，一半去跟随马占山，她不知道，前面的路该怎么去走。

马占山却等不及了，他和春芍有了几次百般温存之后，他确信，春芍已经是自己的人。他要的就是这分感受和自信，于是，他骑着一匹高头大马，身后带着十几名卫兵，轻车熟路地来到了春芍门前。

春芍一听到马蹄声，她便一点劲也没有，人整个软软地定在了那里。

马占山走进门来，他先看了眼春芍，一挥手，便上来两个卫兵把春芍抱了起来。春芍这时已没有气力说话了。

马占山接下来又走到宋先生面前，宋先生仍跪在那里。马占山根本没有把宋先生放在眼里，他说：教书的，春芍已经是我的人了。

宋先生就悲哀地叫一声：春芍哇——

马占山从另外一个卫兵手里接过一包银元，很响地扔在宋先生面前，银元在宋先生面前的地上滚动。

宋先生睁圆了眼睛：胡子，你是胡子！

马占山笑了一下说：教书的，你说错了，我是东北军的马团长。

宋先生大声地：胡子呀，还我春芍！

马占山从腰里拔出枪，在宋先生鼻子前晃了晃道：别找麻烦，要不是看在春芍的面上，我就一枪崩了你。

说完，马占山走出小院，带着春芍，带着他的人马向自己的驻地走去。

宋先生就疯了。他撕碎了身上的长衫，扔了头上的礼帽，他舞弄着双手把马占山扔在地上的银元扔得东一块，西一块。

宋先生一面呼喊，一面冲出家门。他一直跑到马占山的驻地，警卫自然不让他进去，把他推倒在门外。他就趴在地上喊：春芍，你出来呀，你出来看看我吧。

马占山的驻地还在唱戏，戏班子很隆重地在庆祝马占山和春芍的婚礼。

春芍披红挂绿地坐在中间，她说不出高兴，也说不出不高兴。马占山坐在她的旁边，用胳膊很结实地把春芍搂了。

马占山一边看戏一边说：春芍，从今以后咱们就是一家人了，吃香的喝辣的，随你便。

春芍不说话，她的耳畔回响着宋先生一声又一声的呼喊。

马占山又说：想看戏就天天让他们唱。

春芍仍不说话。

马占山看了眼春芍：咋了，你不高兴？

马占山也听到了宋先生在门外的喊叫，停了停又说：你是舍不得那个教书的吧，我这就把他崩了，省得你闹心。

春芍突然叫了声：呀——不——

她拉住了马占山的衣袖，坐在一旁，此时已是于团副的春芍爹说：崩了也就崩了，那样的男人还想着他干啥。

春芍冲马占山说：从今以后我是你的人了，但你要答应我，别伤害宋先生。

马占山叹口气，收了枪，冲身边几个卫兵说：把那个教书的拉走。

不一会儿，便没有了宋先生的喊叫。

戏唱了三天。

老拐、牯子、十里香等人都走下台为春芍道喜。他们说了许多吉祥话，老拐趁人不注意冲春芍说：你的日子好了，宋先生毁了。

春芍听到这，眼圈红了红，但她又很快地说：是我对不住他，你们以后有空就去看看他。

老拐叹了口气。

宋先生千呼万唤地呼喊春芍，春芍自从走进马占山的院落，便再也没有走出来。

宋先生便仰天大喊：春芍哇，你真是个戏子呀，你咋就那么无情无义呐。

从此以后，北镇少了一个宋先生，多了一个疯子。疯了宋先生开始走街窜巷地呼喊着春芍的名字。

春芍以崭新的姿态做起了团长马占山的太太。春芍和马占山结婚后，生活和以前有了明显的不同，她不用再操心吃饭穿衣的问题了。她的日常生活变成了陪着马占山玩、乐。

戏要看，纸牌要打。深更半夜的，他们也会带着侍卫去吃宵夜。春芍过上了一种无忧无虑的生活。

上炕之后，马占山会使出无穷的力气，把春芍压在身下，马占山便气喘着问：是我好还是他好。

那个“他”自然是指的宋先生。

春芍此时已云里雾里了，她梦呓样地说：你好哇，好哇  
.....

这是她在宋先生身上无法体会到的。

疯疯乐乐的日子，并没有持续多久，日本人开进了奉天

的北大营。于是，东北军把驻守在北镇的马占山团调到了奉天城内。

一时间东北军的局势风雪飘摇，有几支驻扎在城外的队伍，大都是收编来的，他们被东北军收编时是想着借东北军的光，吃香的喝辣的，没想到突然来了日本人，一场战争不可避免地要发生了。于是那些队伍便不稳定起来，有的连夜卷起铺盖卷跑掉了。

张作霖并不想让自己的嫡系部队去打这样的内战，于是，马占山的队伍便被调到奉天城内，担负起了收缴小股叛军的重任。

马占山奉调进入奉天，他自然舍不得把如花似玉的春芍放在北镇，于是，春芍便和马占山来到了奉天。

到了奉天不久，马占山的队伍便被指派到了去收缴小股叛军的前线。

春芍便被扔到奉天城内中街的一条巷子里。

马占山隔三差五地会从前线退回来，偷偷地住上两三天，那些日子是欢乐的。

马占山一走，她的日子就又空了，她常常走出门外，倚门而立，望着空荡荡的巷子，她多么希望此时马占山骑着高头大马回到她的身边呀。她在空等的日子里，会冷不丁地想起北镇的宋先生，这时，她的心里会隐隐的有些疼。宋先生一从她的脑海里出现，她便自然不自然地想起和宋先生那些说不上甜蜜但却很温馨的日子，静静的阳光，干干净净的小院，以及那些孩子咿咿唔唔的读书声。这样的幻觉很快又被她忘在了脑后，她更关注眼前的日子，她期待着马占山重新

出现在她的身旁，给她带来欢乐。

## 十一

春芍做梦也没有想到，在奉天城里她会意外地碰见谢家大院的少东家谢伯民。

春芍在奉天城内无依无靠，每日都是她一个人，孤单而又寂寞，她无法打发这种时光，便一个人走出巷子闲逛，她走在繁华的中街上，她听见有人叫她，待她抬起头来时，她就看到了谢伯民。谢伯民穿着一身白色西装，头发也梳得光光的。

谢伯民就说：你怎么会在这？

春芍能在茫茫人海中看见谢伯民也感到很意外，她很快想起，自己十六岁那一年，在谢家大院唱红时的情景，她从内心里已经牢牢地记住了谢家大院，记住了谢伯民，没有谢家大院，就没有以后的山里红。

那一天，两人重逢，谢伯民把春芍请到了中街自己的家中。春芍在那一次了解到，老东家死后，谢伯民就卖掉了谢家大院和所有的土地，他一心一意地在奉天城里开药店，现在谢伯民已在奉天城里开了几家大大小小的药房，春芍还知道，谢伯民两年前娶了老婆，一年前老婆在生产时，因难产而死。

春芍也说了很多，说自己嗓子倒了之后，嫁给了宋先生，又嫁给了现在的马占山。春芍在说这些时，谢伯民一句话也没说。

最后，谢伯民说：你一点也没有变，还是十六岁时的样子。

刚出道时春芍的样子，已经深深地烙印在了谢伯民的脑海中。几年过去了，他仍时常想起那晚上春芍上台时的样子。

谢伯民的家是一幢二层小楼，有许多房间，没有了女主人的家，也显得有几分冷清。春芍那天在谢伯民的小楼里说了好久，最后离开时，谢伯民就说：以后你就常来玩吧。

谢伯民站在门口，冲着远去的春芍招着手。春芍走出很远，回了一次头，她仍看见少东家谢伯民白得耀眼地在那冲她招手。

马占山只能隔三差五地回来。天一亮，马占山打马扬鞭地又走了。又留下了孤孤单单的春芍。

没事可干的春芍三转两转地就来到了谢伯民的那幢小楼前，直到她走进谢伯民家，她才灵醒过来，犹豫一下，她还是进去了。

谢伯民似乎已等待许久了，春芍每次出现谢伯民都很热情。

有一次，春芍冲谢伯民说：我都好久没有看戏了，真想去看看。

那天，谢伯民陪着春芍走进了中街一家戏院。春芍还是有生以来第一次在戏院里看戏，戏台被弄得红红绿绿。

戏班子仿佛人人都是角儿，轮流着唱。角儿一律年轻，一律漂亮。春芍是唱戏的出身，她听得出来，唱戏的人都是经过训练出来的，比他们北镇戏班子的水平高出一截。意识到这些，春芍才知道，奉天就是奉天。

在戏院里看戏，也有捧角儿的，那些有身份的人出手都很大方，差人用盘子把银元托着，还要给角儿送花。这也是春芍从来没有见过的。她为自己曾经有过的经历感到脸红。

散戏以后，谢伯民又请春芍去茶楼，两人一边品茗一边聊天。

春芍说：他们唱得真好。

谢伯民就用一双眼睛把春芍望了说：他们唱得再好，我还是爱听你唱。

春芍听了这话脸就红了。她又想起了当年在谢家大院少东家说过的话。

那天，两人在茶楼里坐到很晚，谢伯民才送春芍回去。谢伯民一直把春芍送回住处，他看到了春芍的住处便说：难为你一个人守着这么大的房子。

一句话差点让敏感的春芍落泪，但她还是忍住了，冲谢伯民笑笑说：这一切都是暂时的。

谢伯民怔一下子说：这年头，干行武的，你没想过万一他有个啥三长两短？

春芍的眼泪终于流了下来。

此时，她有些后悔当初这么草率地离开宋先生，而投入到马占山的怀抱。

她嫁给马占山之后，她才渐渐了解马占山。有时马占山的粗俗让她无法忍受，每次和她做那事时，马占山总要问她和宋先生做那事时的感受，她不回答，他便不高兴，说她心里还装着那个教书的。她说了，他又骂她是个被人睡过的破货，说着说着，马占山就很粗暴，很有力气地把她占有了。起

初，她还能体会到种种快乐，渐渐地，那种快乐又渐渐消失了，变成了一种折磨。每每这时，她就怀念和宋先生在一起的日子。

来到奉天城里，她愈发地觉得孤单无靠，没有马占山的日子，她寂寞，马占山的回来，她又觉得难熬。

马占山每次回来，从来不问她过得怎么样，每次多一句话也不说，上来就把她按到炕上，然后迫不及待地扒她的衣服，发泄完，便睡。睡醒了，又和她说一些很下作的话，仿佛不这样，就没有欲望和她做那件事。马占山在北镇给春芍带来的生活，已经一阵风似的刮走了。

就在这时，谢伯民出现在了她的生活中，她觉得生活有了内容。

从那以后，她差不多每日都要到谢伯民那里去坐一坐。

有时谢伯民很忙，埋下头，核对账目，她就坐在一旁静静地等。有时她呆呆地望着谢伯民那张年轻的脸，这张脸很生动，不同于宋先生，更不同马占山。四十多岁的马占山生活无度已显出几分老态了。

见多识广的少东家，领着春芍参观了他的几家药店，她还从来没见过这么大的药店，她说不清谢伯民有多大的家业和财产，走在街上，有许多人和少东家打招呼，他们不称他为少东家，也不叫名字，都一律叫他谢老板。谢伯民对待这些人显得很散淡，不冷不热的样子，谢伯民仰着头走路，仿佛整个奉天城都在他的眼下。

谢伯民的衣着总是一尘不染，从头顶到脚都那么光光亮亮。有一次，谢伯民又陪春芍去戏院，她从他的身上闻到了

一股很好闻的气味。她说：是啥东西这么香？

他说：是香水。

她从来没用过香水，她没听说过，只用过香包，那里面装着几棵香草。

第二日，他就送给她一个瓶子，瓶子里的液体是金黄的。他说：这就是香水，日本货，送给你了。

她觉得，谢伯民的身上越来越奇妙。有一种东西在远远地牵引着她。她又寻找到了那种美好的感觉。

夜晚，她经常在梦里醒来，醒来之后，眼前便都是谢伯民的影子了，然后，她便再也睡不着了。

她觉得谢伯民不仅在生活上关爱她，也是最了解她的人。有几次，谢伯民把城里戏园子里的戏班子请到了家中。谢少东家在奉天城里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，做这一切，不足挂齿。他不仅让戏班子唱戏，还让春芍装扮上了，春芍刚开始不解，推却道：嗓子倒了，你又不是不知道。谢伯民笑笑道：那你就在心里唱。

装扮好的春芍往那一站，家伙一响，便感到自己立马换了一个人，种种以前风光的场景，使她不能自禁，她虽然唱不出了，这时只能别人代唱，她做出的是那些令人梦牵魂绕的动作，此时此刻，心神又一次合一了。唱到动情处，她望着坐在眼前的谢伯民，竟热泪横流，不知是为自己，还是为别人。恍然间，她又回到了十六岁那一年在谢家大院时的情景中。那一瞬间，她清晰地意识到，以后的日子，自己无论如何也离不开谢少东家了。

## 十二

春芍半推半就地和马占山成婚，一大部分原因是马占山的那种生活在吸引着她，接下来才是马占山这个人。直到奉天，她才梦醒了。

此时的马占山在春芍的眼里只是一个男人，一个很粗俗的男人。在马占山的身边，她一点也没有找到团长夫人的感觉，仿佛她又掉进了胡子头的窝里，说把她扑倒就把她扑倒了，全没有了那种情意绵绵的爱抚。刚开始，她觉得这样的爱还很新鲜，渐渐地，她就开始讨厌这种粗俗了。马占山从不关心她，他关心的只是他和她在炕上的那种感受。这时候，她不能不想起宋先生。

直到和少东家谢伯民重逢，她似乎又看到了希望。

有一次，谢少东家心情很好，领她去看了一场电影，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看电影，以前在北镇时，她只是听说过。这一看不要紧，却让她大吃一惊，她无论如何也不明白，那些真人似的影子能说会动，就跟真事似的，看得她惊心动魄。

电影结束，她和谢伯民从影院里走出来，天已经黑了。她望着眼前燃亮的一两盏路灯说：电影真好。

谢伯民不说什么，见多识广地笑一笑。

那天谢伯民没有叫车，而是傍着她走过中街，一直走到她居住的那个胡同里。一路上，两个人都没有说什么，他们就那么一路走过来，偶尔，他们的身体碰在一起，但又很快分开了。她的心情却不平静极了，在黑暗中，她肩并着一个

男人，一步步向前走去，从谢伯民身体里散发出的幽幽男人气，不时地扑进她的鼻孔，她的身体里就多了种奇妙的感受。

以前她怪那条路太长，今晚儿不知为什么，她又嫌那条路太短，仿佛在不经意间就走到了终点。

在门口她立住了，他也立住了。

他站在那说：你到家了，那我就回去了。

她立在那幽幽飘飘地望着他，没说话只点了点头。

他冲她笑一笑，转身的时候又说：啥时有空再来玩。

说完就走了，一身白色的西服很快融进了黑暗中。

她冲着他的背影长长地吁了口气。

她推门而进的时候，看到自己居住的房间里亮着灯，她的心一紧，果然是马占山回来了。

马占山坐在灯下正在喝酒，面前摆着烧鸡。马占山看见了走进来的春芍，便满嘴酒气地吼：你上哪儿去骚了！

她怔住了，不知如何回答马占山。

马占山就气势汹汹地扑过来，只一推便把她推倒在了炕上。

她惊惧地望着马占山，喃喃道：我碰上一个北镇的老乡，陪他说话去了。

马占山就淫秽地笑了笑：是卖×去了吧？

她不再说什么了，泪一下子就涌了出来，刚才在外面的一切美好感觉，顷刻间便灰飞烟灭了。

马占山又吼：你这个婊子，老子都回来一下午了，到处找不到你，老子明天又要去打仗了。说完便扑过来……

春芍的心受到了空前绝后的打击，她的眼泪一直在流。

马占山看到了她的眼泪就很愤怒，一边在她身上折腾，一边腾出手扇了她一个耳光，骂道：你哭啥，你咋不叫床哇，你倒叫哇。

春芍在忍受着，她只感到彻底的绝望。她的泪水不可遏制地汹涌流出。

马占山就真的很气愤了，他一次又一次抽打着她的脸，一边打一边骂：你这个婊子，几天见不到男人你就受不了了，你倒是叫哇，你咋就不叫呢……

春芍一夜也没有合眼，她眼睁睁地盯着黑暗，似乎想了许多，又似乎什么也没想，她脑子里空空一片。遥远的，她似乎又听到了宋先生的喊：戏子呀，真是个戏子呀。马占山的声音也惊天动地地响起：你这个婊子，婊子……

马占山一大早就离开了。离开前，他站在地下恶声恶气地说：这次老子就饶了你，下次你要是不在家老老实实地守着，看老子不打断你的腿。说完就走了。

春芍昏昏沉沉哀痛欲绝地在炕上躺了一天，她觉得自己快要死了。她想不清将来怎样，也想不清眼下该怎么办。她觉得自己已经无路可走了。她一下子就想起了谢伯民，眼下只有他才能救她了。

她说不清从哪里涌上来的力气，她穿上了衣服，走出院门。当她出现在谢伯民面前时，她的样子吓了谢少东家一大跳，他说：春芍，你这是怎么了？

春芍再也忍不住了，她似见到了亲人，一下子扑到谢伯民的怀里，哀哀婉婉地叫了声：少东家，你要救我呀！

谢伯民就啥都明白了。

他把春芍扶在椅子上坐下，愣愣痴痴地看了春芍半晌，然后一字一顿地说：你以后就别再回去了。

春芍不解地，茫然地望着少东家。

谢伯民扑过去，一下子就抱住了无助的春芍，谢伯民颤颤抖抖地说：春芍哇，那年我第一次见到你，我就忘不了你了。

春芍做梦也没有想到形势会变成这样，她喜欢谢伯民，可她从来也没敢想过，自己会和少东家怎么样。突然而降的幸福使她差点晕过去，她苍苍凉凉地叫了一声：老天爷呀——

于是，两个人就抱成了一团。

待两人清醒之后，都觉得问题远没有那么简单，春芍知道，马占山不是宋先生。先不说马占山是胡子，起码他手下现在有着上百人的队伍，他什么事情都能干得出来。她躲在谢伯民这里不回去，迟早有一天马占山会找上门来的。

春芍把这想法说给了谢伯民。

谢伯民也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，他想了一会儿，他就一拍大腿说：这好办。

春芍就希望地望着少东家。

谢伯民就说：咱们给他下“蛊”。

春芍知道什么是“蛊”，那是一种要人命的药，当时吃了并没有什么，几天之后，便会人不知鬼不觉地死去。

谢伯民又说：我的药房里就有这种药。

春芍觉得已经没路可走了，要摆脱马占山，投奔新生活，她只能这么做了。于是两人商定，谢伯民把药配好，春芍负责把药让马占山吃下去，以后的事就一了百了了。

春芍的一颗心便放到了肚子里。她为了眼前的少东家，为了自己，她现在什么事都能做得出来。

两人百般恩爱地缠绵了一番，谢伯民才恋恋不舍地把春芍送回去。

在这期间，春芍又找了谢伯民几次，两人恩爱之后，便躺在床上畅想着将来的事情。谢伯民紧紧地把春芍的身体搂了，他说：春芍，日后我娶你，咱们就生个孩子吧。

一句话又让春芍流泪了，身边的少东家是多么的好哇，少东家能娶她，是她上辈子修来的福分呐。

于是，春芍便盼星星盼月亮地期待着马占山早日回来，她以前从没有这么期待过马占山。

她没有等来马占山，却等回了满身是血的父亲——于团副。

父亲一进门就说：不好了，马占山死了。

马占山在战争中被一颗流弹击中了，他再也回不来了。

春芍听到这一消息，她的身子一软，揣在怀里的“药”掉在了地上。

春芍名正言顺地开始了自己又一轮幸福的生活。

### 十三

谢伯民和春芍结婚那天，谢伯民带着春芍到照相馆照了一张像，是两人的合影。这是春芍第一次照相。

几天以后，照片拿回来了。春芍看着那张神奇的纸片上印着自己和谢伯民。谢伯民微笑着，春芍自然是一脸甜蜜，她

的一双目光，新奇地望着前方，她似乎是望见了自已幸福的将来。

她和谢伯民真正的婚后日子开始了。

她下定决心，死心塌地的和谢伯民过起了日子。夜晚，她甜蜜地躺在谢伯民的身边，听着谢伯民熟睡时的呼吸，她想起了宋先生，想起了马占山，她为过去的所有荒唐行为感到脸红心跳。她没有觉得有一丝半点对不住马占山，她跟了马占山只是一时的鬼迷心窍，她隐隐地觉得有些对不住宋先生。但想过了，也就想过了，她还要面对现实和将来，此时，命运又让她拥有了谢伯民。眼前的日子无忧无虑。她不再求啥了，她要死心塌地的和谢伯民过眼下富足的日子。

以后的日子，让春芍有了再生一次的感觉。没事的时候，谢伯民总是带着春芍出入戏院，在这里看戏和在北镇有了很大的不同，那种氛围是北镇街头巷尾无法相比的。谢伯民不仅看戏，还和春芍说戏。少东家对戏里的人生有着自己的理解，他就把这分理解说给春芍听，春芍虽说是唱戏的出身，但有些戏她理解得并不深，经谢伯民这么一说，她一下子就开悟了，对戏文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，同时，对少东家也就刮目相看了。

谢伯民让她想起了宋先生和马占山。宋先生会听戏，也能写戏，马占山也听戏，可他们和谢伯民相比，竟比出了天壤之别。少东家从戏里看到了人生，看到了自己，也看到了春芍，她觉得谢伯民说戏时自己已和少东家融为一体了。

那一天，她冲谢伯民说：咱们生个孩子吧。

很快，春芍就发现自己真的怀孕了。她为自己能很快怀

孕有些吃惊，她和宋先生没有怀孕，她曾和宋先生说过要孩子的事，宋先生也很高兴地答应了，却是没有怀孕。和马占山也没有怀孕，她觉得很奇怪，为什么前面两个男人都没能让她怀孕，和谢伯民这么短的时间内，竟神奇地怀孕了，她觉得这一切都是天意。

很快，孩子生了。

随着孩子呱呱落地，著名的“九·一八”事变爆发了，先是东北军撤离了奉天，一直撤到了关内，很快，日本人占领了奉天。

接着整个奉天城内就乱了。

谢伯民的药店生意也开始不景气了，少东家痛下决心，关闭了几家药店，剩下的几家药店，还勉强可以维持开销。

外面一乱，谢伯民很少往外跑了，上午，他到中街附近的几家药店看一看之后，他便径直回到了家中。于是，关上门，便陪着春芍和儿子。

他们为孩子取名为谢奉。

外面的世界正乱的时候，他们关起门来，过起了品味戏文品味人生的日子。虽然买卖不好，但谢伯民这么多年的积蓄足够让他们生活一阵子的。他们一边带孩子，一边享受着他们别样的生活。戏园子关闭了，他们无法再去听戏了，在家里少东家把春芍装扮了，让装扮好的春芍施展一下身段，他们的身旁放着留声机，春芍不能唱了，留声机能唱。于是，他们又找到了各自的感觉。春芍觉得，此刻，不是留声机在唱，而是自己在情真意切，谢伯民眯着眼睛，他在欣赏着眼前、耳旁的一切。春芍虽生育过孩子，但眼前的春芍仍和十六岁时

一样，凸凹有致，一个云手，一个媚眼，都让少东家回到了从前。此情此景，春芍便成了戏中人，少东家就是迷戏的人。于是，日子就是日子了。春芍有时会想起北镇的戏班子，眼下兵荒马乱的，他们现在怎么样了呢？但很快就又淡忘了，她对眼前的生活没什么可抱怨的，她在少东家的眼中看到了自己。

窗外的一切恩怨，仿佛都与他们无关，他们关起门来，享受着这份宁静和天伦之乐。

孩子呀呀地学语了。

孩子又蹒跚地走路了。

孩子会跑了。

……

谢伯民很喜欢谢奉，他会拿出大半天时间和孩子玩在一起，他们楼上楼下地捉迷藏，孩子很开心，谢伯民也很开心。

春芍看着儿子和丈夫这样无忧无虑地玩在一起，她总会露出舒心的笑。

有时，她也会觉得挺寂寞的，她想看场戏，或者看场电影，但外面大部分戏园子、影院都关闭了，也没有个去处。她只是想一想，很快就忘记了。她满足眼前的生活。

她学会了为丈夫熨衣服，她看着丈夫穿着自己亲手熨过的衣服，她的心里比丈夫的衣服还要妥帖。

她觉得眼前的日子才是日子。

一晃，又一晃，儿子八岁了。

儿子已经开始上学了。

此时，春芍已经学会了等待。她天天在等出门的丈夫和

外出上学的儿子，她倚门而立，等待变成了她生活的一部分。

突然有一天，儿子呼叫着跑了回来，他一边跑一边喊：妈，妈，解放军进城了，进城了。他的一张脸因激动和兴奋而涨得通红。

春芍走出家门，果然看见了一队子一队子的队伍走进城里，以及道路两旁欢天喜地的人群。

春芍不知道解放军进城是好事还是坏事。

接下来，事情就有了变化。

谢伯民回到家后，叹着气说：药店怕是保不住了。

不久，谢伯民又说：咱家以后就没药店了。

春芍不解地问：咋了？

谢伯民就平平静静地说：交公了。

于是，一切便都交公了。

那些日子，谢伯民天天出去。又有一天，谢伯民回来冲春芍说：城里怕啥也没有了，我不想城里呆了。

春芍就茫茫然地望着自己的丈夫。

谢伯民说：咱们回北镇吧。

春芍无法驾驭眼前的生活，这么多年的日子都是谢伯民当家。谢伯民说回北镇，她只能回北镇了。

这时，春芍又想起了北镇的戏班子。

于是，一家三口人便回到了北镇。

## 十四

北镇自然也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。

北镇的戏班子也烟消云散了，牯子早就和十里香相好了，当年在谢家大院，十里香小产的那个孩子，就是牯子的。他们竟瞒了这么多年，直到戏班子解散，他们才公开过去的秘密。

春芍想起了当年，自己还没有成为角儿时，她曾经暗恋了牯子许多年，那时牯子的一举一动都牵动着她的心。没想到，她正在暗恋牯子时，牯子早就和十里香相好了。此时想起这些，她觉得自己当年真傻。

回到北镇以后，谢伯民当起了教师。

谢伯民脱去了西装，换上了中山装。

春芍还没有找到合适工作，那时，小地方女人很少出门工作。于是，春芍只能在家里等待着。

每天一大早，丈夫去教书，儿子谢奉去上学，家里就只剩下春芍。

有时她也到街上去转一转，有许多当地人仍认得她，于是和她热情地打招呼。北镇的一切对她来说是那么的熟悉。有一次，她走着走着，鬼使神差地又走到了她当年和宋先生住过的小院，此时的小院早已是物是人非了。她走到那，心动了一下，最后她转过头，快步地离开了那里。

后来她听说，在她和马占山走后不久，宋先生也在北镇消失了，消失的宋先生便再也没有回来。

这时，她的耳畔又回响起宋先生当年的呼喊声：春芍呀，我的春芍呀——

她抬头望了望北镇的天空，天空依旧是以前的老样子。过去却恍若隔世，她自己觉得做了一个梦，梦醒了，一切都如

以前。

回到北镇以后，她更多的时候，想到了从前，从前的事情，过电影似的，一一在她眼前闪过。她想到了更多的自然是在戏班子里的那些日子，往昔的一切，都一件件地涌现在她的眼前。

现在牯子和十里香就住在距她家不远的一条胡同里，不再唱戏的牯子，当起了商店的售货员，每日也早出晚归的。

她来到牯子和十里香的家里，看到戏班子里那些行头还在，却蒙上了一层灰尘。三个人凑在一起，话题自然离不开戏班子，牯子还是以前的老样子，他们自然地提到了牯子和春芍唱对手戏时的种种情形。不知为什么，——提起这些春芍的脸就红了。几个人说兴奋了，牯子就提议唱一段，久不唱戏了，浑身都憋得发痒，于是，牯子和十里香就唱，虽不是在舞台上，但他们的举手投足还是那么有味，春芍坐在一旁看着看着，她竟突发奇想：要是此时，站在牯子身旁的不是十里香，是自己将会怎么样呢？清醒过来之后，她被自己的想法吓了一跳。

从那以后，只要她一有时间，便往牯子家跑。哪怕她只听到牯子哼上几句，心里也是妥帖的。

丈夫谢伯民照例早出晚归，每次丈夫回来都要和她说好大一会儿学校里的事情，刚开始她还觉得新鲜，渐渐地，她就有些厌倦了，丈夫再说时，她就没好气地打断谢伯民的话头说：你能不能说点别的？

谢伯民说不上别的，于是就沉默着。

这时，她就愈发地想见到牯子，只有见到牯子她才有许

多话要说。

每到傍晚，丈夫和孩子回来了。这时她早就做好了饭菜，她估计牯子也该下班了，她精心地把自己收拾一番，头梳了，衣服换过了，然后冲丈夫和儿子说：我出去一下呀。

她匆匆地走出家门，仿佛已经听到了牯子正在字正腔圆地在唱那曲《大西厢》。她又一次义无反顾地朝着牯子家走去。